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 8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尤夫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霍献辉	霍献辉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	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	
电话	0572-3961786	0572-3961786	
电子信箱	huoxianhui@unifull.com	huoxianhui@uniful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3,375,374.66	1,344,122,034.66	-1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210,266.81	-20,305,707.83	-9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822,434.16	-34,864,217.28	-1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399,290.38	-5,861,747.00	-94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8	-0.0206	-93.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8	-0.0206	-9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1.96%	-2.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9,338,371.31	2,504,301,079.77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6,351,856.56	955,562,123.37	-4.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00%	246,358,194	0	不适用	246,358,194
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5%	121,717,682	0	冻结	121,717,682
					质押	121,715,000
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1%	75,030,285	0	冻结	75,030,285
					质押	75,030,285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6.30%	62,083,213	0	不适用	62,083,213
佳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88%	38,267,570	0	质押	30,613,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证赢 13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88%	38,266,250	0	不适用	38,266,250
华融华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25,504,360	0	不适用	25,504,36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鑫慧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35%	23,121,505	0	不适用	23,121,505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16,899,476	0	不适用	16,899,476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成都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63%	16,028,021	0	不适用	16,028,0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证赢 13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顺【2019】22 号上海垚阔投资单一资金信托为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情况说明（如有）	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受行业竞争激烈、欧盟反倾销及海运费暴涨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与原材料价差收窄，亏损额度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伴随以车用丝为代表的差异化纤维市场应用场景的不断演化，高端纤维的需求量持续扩大。公司将持续差异化产品的研发及推广工作，在现有产能的基础上，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成本管控，以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截止报告期末，该基金尚未设立。

3、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5 日、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公告。截止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备案已完成，项目建设在有序推进中。

4、公司已收到 14,242.79 万元历史遗留问题资金。对于上海壹阔所应承担的担保补足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收到上海壹阔支付的 1,744.40 万元保证金，尤夫控股和上海壹阔尚需支付公司的剩余资金总额为 3,698.8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收到部分历史遗留问题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目前上海壹阔持有的公司股票以及在管理人处保证金和待分配股票全部被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2023 年 11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关于公司股东股权及保证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对于剩余部分资金，公司已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申请，请求人民法院解除对上海壹阔保证金的保全措施。公司将积极向尤夫控股及上海壹阔进行主张，并商请管理人予以协助。